

证券代码：871480

证券简称：隆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8 日 10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480	隆运环保	2022年4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辽宁亮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、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六）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。

2、法人及其他组织股东由法定代表人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持股凭证、法人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和出席者身份证进行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持股凭证、法人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。出席人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。

3、公司股东可以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，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4月17日 8:00-17:00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朱平 联系电话：0421-399105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28日